

##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9 元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目前回购尚未结束，待具体实施分配方案时，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情况确定。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003,287.89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52,023,328.9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9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162,503,585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持有的8,226,061股，即以154,277,524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8,849,771.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6.78%。

2、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止2024年4月25

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8,226,061股，公司回购事宜仍在推进过程中，最终基数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4、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7票通过、0票弃权、0票反对的审议结果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3票通过、0票弃权、0票反对的审议结果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本次方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制定的分红规划规定。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其他

本事项属于差异化分红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差异化分红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